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澎湖縣湖西鄉公所 函

地址：澎湖縣湖西鄉湖西村43-11號
承辦人：許嘉琳
電話：06-9921731 分機111
傳真：06-9923981
電子信箱：kx12370@hth.penghu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竹塘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30日
發文字號：湖民字第114000418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14D001737_114D2000451-01.pdf、114D001737_114D2000452-01.pdf、
114D001737_114D2000453-01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本鄉西溪新段2286地號私人土地上無主墳墓起掘證明核發事宜，敬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附遷葬公告、地籍謄本及無主墳墓現況照片各1份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、湖西鄉各村辦公處
副本：莊騏峻君、澎湖縣湖西鄉公所民政課



民政課 收文:114/04/30



DOI140004506 有附件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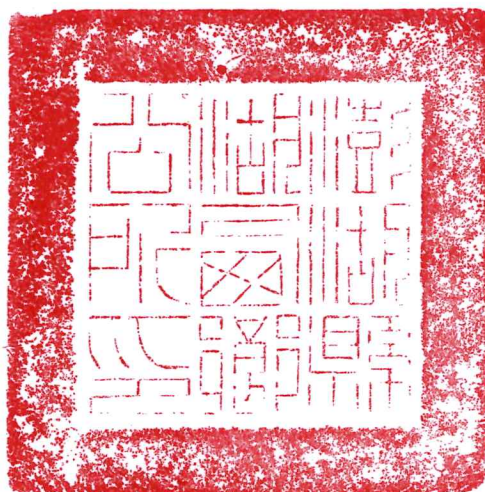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澎湖縣湖西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湖民字第11400041852號

附件：地籍謄本、無主墳墓現況照片



主旨：公告本鄉西溪新段2286地號私人土地範圍內1門無主墳墓遷葬事宜。

依據：莊騏峻君114年4月29日申請起掘許可證同意書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範圍：本鄉西溪新段2286地號。
- 二、原因：旨揭土地所有權人莊騏峻君為合理有效運用其土地，現有無主墳墓1門，向本所申請核發起掘證明，本所為慎重起見，特此公告，徵求異議。
- 三、期間：自公告日起三個月。
- 四、連絡電話：06-9921731#111。公告期滿後，本所依土地所有權人申請發給起掘證明。

鄉長陳振中

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(所有權個人全部)
湖西鄉西溪新段2286-0000地號

頁次:000001

列印時間:民國114年04月28日14時09分

澎湖地政事務所 主任:郭承照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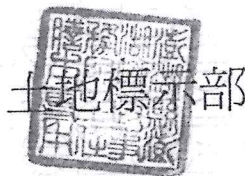
澎湖謄字第002339號

資料管轄機關:澎湖縣澎湖地政事務所

本案係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核發

列印人員:宋品禎

謄本核發機關:澎湖縣澎湖地政事務所



登記日期:民國102年11月01日

面積:**1,223.27平方公尺

使用分區:一般農業區

民國114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:****1,000元/平方公尺

地上建物建號:共0棟

其他登記事項:重測前:西溪段2252-0000地號

登記原因:地籍圖重測

使用地類別:農牧用地

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,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

土地所有權部

(0001)登記次序:0002

登記日期:民國111年08月31日

原因發生日期:民國110年11月06日

所有權人:莊騏峻

統一編號:X1201-1

住址:澎湖縣湖西鄉林投村12鄰

權利範圍:全部*****1分之1*****

當期申報地價:113年01月 *****50.0元/平方公尺
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

110年11月 *****1,000.0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:全部*****1分之1*****

其他登記事項:(空白)

登記原因:分割繼承

出生日期:民國057年

權狀字號:111澎土字第015346號

本謄本僅係所有權個人全部節本,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

(本謄本列印完畢)

- ※注意:一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,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二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,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,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

湖西鄉西溪新段 2286 地號無主墳墓現況照片

